

股票代码：000039、299901 股票简称：中集集团、中集 H 代 公告编号：[CIMC]2016-058

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在中国境内注册发行中期票据（包括长期含权中期票据）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》，其中包括：批准本公司发行规模不超过 150 亿元人民币的超短期融资券。具体内容可参见本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上发布的《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、2016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和 2016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[CIMC]2016-033）。

本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1 日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，并于 2016 年 7 月 28 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出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协注[2016]SCP206 号）。根据该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，本公司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金额为人民币 150 亿元，注册额度自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落款之日起两年内有效，在注册有效期内本公司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。

2016 年 9 月 22 日，本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期超短期融资券”）发行完成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募集资金已于当日全额到账。现将发行情况公告如下：

发行人：	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名称：	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
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：	16 海运集装 SCP001
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代码：	011698480
期限：	90 天
计息方式：	固定利率，到期一次还本付息

起息日:	2016年9月22日
计划发行总额:	人民币7亿元
实际发行总额:	人民币7亿元
发行价格:	按面值(人民币100元)发行
发行利率:	3.00%(年化)
发行对象:	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(中国法律、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)
发行方式:	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,通过集中簿记建档、集中配售的方式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售
簿记管理人及主承销商: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所得款项将用于补充本公司的营运资金。

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有关文件详情,请参见上海清算所网站(<http://www.shclearing.com>)和中国货币网(<http://www.chinamoney.com.cn>)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三日